

合同

编号： 11N58063740P20258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喀什市英吾斯塘乡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喀什市鑫华铝塑印刷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喀什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喀什市鑫华铝塑印刷厂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喀什市鑫华铝塑印刷厂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喀什市鑫华铝塑印刷厂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4247号	基本药物印刷品	-	-	品牌:	1	件	426.00	426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26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佰贰拾陆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4247号	其他印刷服务	1	426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- 我们将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设计，客户有权对设计稿提出修改意见。
- 供货前将向甲方提供效样，甲方应仔细核对内容、颜色、排版，确认无误后同意排版。
- 乙方将按照行业标准和双方约定的质量要求进行排版。
- 若产品存在质量问题，甲方将收到货物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，乙方根据具体的情况处理，做到甲方满意为止。
- 乙方将根据甲方的要求，将货物送到指定的地点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南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860060212010101592759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